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中交地产　　公告编号：2023-081

债券代码：149192　　债券简称：20 中交债

债券代码：149610　　债券简称：21 中交债

债券代码：148162　　债券简称：22 中交 01

债券代码：148208　　债券简称：23 中交 01

债券代码：148235　　债券简称：23 中交 02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与合作方按合作比例以同等条件向项目公司重庆中房嘉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嘉润”）、重庆铭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铭勤”）、重庆铭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铭秉”）、台州滨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滨帆”）、佛山中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中交”）、 佛山香颂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香颂”）、成都金牛区幸福汇轨道城市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幸福汇”）、武汉嘉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嘉秀”）提供财务资助合计不超过 89,928.07548 万元。

2、上述财务资助在我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内，不需另行

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一、财务资助进展情况概述

（一）简述

按照房地产公司经营惯例及合作约定，我司作为房地产项目公司股东，与合作方共同为房地产项目公司提供股东借款，满足其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如该房地产项目公司为我司的参股公司或并表但持股未超过 50%的控股子公司，则上述行为将构成我司对房地产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二）财务资助基本情况

1、我司与合作方按合作比例以同等条件向重庆嘉润提供财务资助不超过 4,438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年利率不超过 4.5%。

2、我司与合作方按合作比例以同等条件向重庆铭勤提供财务资助不超过 9,195.6117 万元（到期续借），期限不超过半年，年利率不超过 9%。

3、我司与合作方按合作比例以同等条件向重庆铭秉提供财务资助不超过 12,728.72568 万元（到期续借），期限不超过半年，年利率不超过 9%。

4、我司与合作方按合作比例以同等条件向台州滨帆提供财务资助不超过 18,707.5 万元，期限不超过 1 年，年利率不超过 8%。

5、我司与合作方按合作比例以同等条件向佛山中交提供财务资助不超过 1,421.1 万元（到期续借），期限不超过半年，不计息。

6、我司与合作方按合作比例以同等条件向佛山香颂提供财务资助不超过8,052.90万元（到期续借），期限不超过半年，不计息。

7、我司与合作方按合作比例以同等条件向成都幸福汇提供财务资助不超过 9,904.2372 万元（到期续借），期限不超过半年，年利率不超过8%。

8、我司与合作方按合作比例以同等条件向武汉嘉秀提供财务资助不超过 25,480 万元（到期续借），期限不超过半年，年利率不超过8%。

上述财务资助不会影响我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三）审议情况

我司曾于2023年1月1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3年2月1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项目公司提供财务助额度的议案》，同意我司为符合条件的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总额度不超过160,000万元，对单个被资助对象的资助额度不超过 32,000 万元。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前，我司已使用财务资助额度 64,102.7 万元，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后，我司已使用财务资助额度154,030.77万元。本次财务资助符合前述财务资助额度使用条件，未超过财务资助总额度及单个被资助对象资助额度，不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接受财务资助方的基本情况

（一）重庆中房嘉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龚华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 年 1 月 6 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洪湖东路 9 号 902 号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我司持有股权比例 70%，中国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股权比例 30%。

经营情况：重庆嘉润正在对重庆中交漫山项目进行开发，项目占地面积 371,89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738,888 平方米，项目于 2015 年 12 月开工，预计总投资 63.80 亿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尚未竣工，累计已投资金额 50.77 亿元，项目开发情况正常。

重庆嘉润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2 年末/ 2022 年 1-12 月	166,044.29	-3,936.68	178,182.26	7,778.94	-3,774.15
2023 年 3 月末 /2023 年 1-3 月	168,345.16	-4,240.22	3,498.99	-405.09	-303.55

重庆嘉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我司关联方。

除本次财务资助外,我司对重庆嘉润无其他财务资助。

（二）重庆铭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建波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1 年 5 月 24 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壁山区壁城街道文星路 279 号附 24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我司全资子公司重庆西北置业有限公司持有 33%权益比例，中铁二十局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 33%权益比例，海南葆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32%权益比例，重庆融品汇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 1%股益比例，重庆得胜建设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1%权益比例。

经营情况：重庆铭勤正在对壁山区 BS20-1J-376 号地块进行开发建设，项目占地面积 84,88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78,276 平方米，项目于 2021 年 5 月开工，预计总投资金额 11.93 亿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项目尚未竣工，累计已投资金额 3.77 亿元，项目开发情况正常。

重庆铭勤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指标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2 年末/2022 年 1-12 月	64,622.98	-1,484.4	25.47	-782.11	-576.59
2023 年 3 月末/2023 年 1-3 月	66,487.22	-1,570.79	0	-115.17	-86.4

重庆铭勤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我司关联方。

除本次财务资助外，我司对重庆铭勤无其它财务资助。

（三）重庆铭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建波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21 年 5 月 8 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壁山区壁泉街道东林大道 67 号附 61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我司全资子公司重庆中交西北置业有限公司持有 33%权益比例，中铁二十局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 33%权益比例，海南葆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32%权益比例，重庆融品汇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 1%股益比例，重庆得胜建设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1%权益比例。

经营情况：重庆铭秉正在对重庆市壁山区 BS20-1J-375 号地块项目进行开发建设，项目占地面积 160,28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36,293 平方米，项目于 2021 年 10 月开工，项目预计总投资 22.62 亿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项目尚未竣工，累计已投资金额 3.87 亿元。

重庆铭秉经营情况正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2 年末/	82,142.92	-15.06	53.16	-6.62	-4.97

2022 年 1-12 月					
2023 年 3 月末/2023 年 1-3 月	82,706.66	-15.35	0	-0.38	-0.29

重庆铭秉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我司关联方。

除本次财务资助外,我司对重庆铭秉无其它财务资助。

（四）台州滨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勇

注册资本：26,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21 年 8 月 19 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台州市台州湾新区三甲街道开发大道东段 818 号梦想园区二号楼 1 楼 263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东构成：我司全资子公司中交美庐（杭州）置业有限公司持有权益比例 35%，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权益比例 35%，杭州宝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权益比例 30%。

经营情况：台州滨帆正在对台州 39 号地块进行开发，项目占地面积 49,51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45,461 平方米，项目于 2021 年 10 月开工，预计总投资 18.12 亿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项目尚未竣工，累计已投资金额 12.46 亿元。

台州滨帆经营情况正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指标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2 年末/2022 年 1-12 月	148,941.99	24,595.19	0	-1,760.81	-1,316.89

2023 年 3 月末/2023 年 1-3 月	157,978.75	24,412.63	0	-243.62	-182.56

台州滨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我司关联方。

除本次财务资助外，我司对台州滨帆尚有未到期财务资助 7,227.50 万元。

（五）佛山中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蒋赛阳

注册资本：19,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7 年 10 月 20 日

注册地址：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水藤村工业大道二巷三号之四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不含高尔夫球场及别墅建设），物业管理，房地产信息咨询，办公用房、商业用房的租赁。（不含《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限制类、禁止类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我司持有股权比例 47.36842%，上海凝宇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持有股权比例 2.63158%，广州番禺雅居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股权比例 49.91%，广州同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股权比例 0.04%，广州恒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股权比例 0.05%。

经营情况：佛山中交正在对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新桂路以东、创富二路以南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进行开发建设，项目占地面积 60,14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15,375 平方米，项目于 2018 年 7 月开工，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项目已全部竣工，累计已投资金额 23.35 亿元，

项目经营情况正常。

佛山中交经营情况正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指标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2 年末/2022 年 1-12 月	200,467.17	584.88	2,619.45	-4,715.67	-4,712.40
2023 年 3 月末/2023 年 1-3 月	214,629.53	298.38	822.88	-286.64	-286.50

佛山中交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我司关联方。

除本次财务资助外，我司对佛山中交尚有未到期财务资助 22,851.69 万元。

（六）佛山香颂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蒋赛阳

注册资本：19,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7 年 10 月 20 日

注册地址：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水藤村工业大道二巷三号之五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不含高尔夫球场及别墅建设），物业管理，房地产信息咨询，办公用房、商业用房的租赁。（不含《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限制类、禁止类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我司持有股权比例 47.36842%，上海凝宇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持有股权比例 2.63158%，广州番禺雅居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股权比例 49.91%，广州同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股权比例 0.04%，广州恒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股权比例 0.05%。

经营情况：佛山香颂正在对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新桂路以东、创富二路以北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进行开发建设，项目占地面积 50,69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89,714 平方米，项目于 2018 年 9 月开工，预计总投资 23.61 亿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项目尚未竣工，累计已投资金额 22.87 亿元，项目经营情况正常。

佛山香颂经营情况正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指标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2 年末/2022 年 1-12 月	137,982.41	-19,154.70	2,001.00	-3,286.17	-3,284.60
2023 年 3 月末/2023 年 1-3 月	143,999.18	-19,477.10	643.29	-322.21	-322.40

佛山香颂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我司关联方。

除本次财务资助外，我司对佛山香颂尚有未到期财务资助 28,699.61 万元。

（七）成都金牛区幸福汇轨道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普长春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20 年 12 月 9 日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牛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天龙大道 1333 号 7 栋 1 单元 7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土地整治服务；酒店管理；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

出版单位）（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我司全资子公司重庆中交西北置业有限公司持有权益比例 23.0868%，成都招商北湖置业有限公司持有权益比例 42.90%，成都众禾工程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权益比例0.0132%股权，成都轨道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权益比例34%股权。

经营情况：成都幸福汇正在对成都市金牛区天回镇街道JN15(251/21):2020-060 地块进行开发，项目占地面积 191,60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600,053平方米，项目于2021年11月开工，预计总投资82.92亿元,截至2022年12月末尚未竣工,累计已投资金额41.81亿元，项目开发情况正常。

成都幸福汇经营情况正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指标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2年末/ 2022年1-12月	468,404.87	-1,222.13	0	-2,727.67	-2,043.68
2023 年 3 月末 /2023年1-3月	519,117.93	-2,891.95	0	-1,688.22	-1,669.82

成都幸福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我司关联方。

除本次财务资助外,我司对成都幸福汇尚有未到期财务资助63,829.03万元。

（八）武汉嘉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涛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21年3月22日

注册地址：武汉市江岸区大智路 32 号（铺位号为 1-701）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税务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及调查）；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金属门窗施工；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武汉市东煌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权益比例 51%，我司全资子公司武汉锦绣雅郡置业有限公司持有权益比例 49%。

经营情况：武汉嘉秀正在对武汉市江岸区 P(2021)005 号地块进行 开发建设，项目占地面积 16,232.2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75,914 平方米，项目于 2021 年 9 月开工，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项目尚未竣工，项目预计总投资 22.46 亿元，累计已投资金额 16.38 亿元，经营情况正常。

武汉嘉秀经营情况正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指标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2 年末/2022 年 1-12 月	172,385	-2,348	0	-1,579	-1,289
2023 年 3 月末/2023 年 1-3 月	180,889	3,203	0	-412	-316

武汉嘉秀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我司关联方。

除本次财务资助外,我司对武汉嘉秀尚有未到期财务资助 3,430

万元。

三、项目公司其他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一）中国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军

注册资本：65,981.53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38 号创景大厦 8 层

成立时间：1985 年 12 月 11 日

经营范围：国内外房地产综合开发（含土地开发）与经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民用与工业建筑（含高层建筑）总承包，建筑装修；进出口业务；黑色金属（含钢材）、非金属矿产品、木材、水泥、建筑材料、橡胶、化工原料及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纸张、轻工产品、针纺织品、服装、五金交电、家用电器、家具、工艺美术品的销售、仓储；汽车的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工程建设新技术、新工艺的开发、应用、推广；与以上业务相关的各类咨询、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东：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中国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中国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与我司均受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与我司存在关联关系。

（二）中铁二十局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双凯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重庆市南岸区同景路 8 号 22 幢 7-1

成立时间：2002 年 1 月 18 日

股东构成：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建材（除木材）的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中铁二十局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我司关联方。

（三）重庆融品汇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景申

注册资本：5882.3529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重庆市大渡口区大渡口组团 H 分区 H15-13-1/04 地块 7 幢 11-1

成立时间：2013 年 11 月 11 日

股东构成：重庆融科智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其 85%股权，云南融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其 15%股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房地产开发（凭相关行政许可执业）；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重庆融品汇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我司

关联方。

（四）海南葆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若峰

注册资本：12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三亚湾路国际客运港区国际养生度假中心酒店 B 座（2#）楼 21 楼 2112 室

成立时间：2021 年 3 月 29 日

股东构成：佛山葆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99.9%股权，西藏寰都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0.1%股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票据信息咨询服务；融资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海南葆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我司关联方。

（五）重庆得胜建设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龚华

注册资本：10 万元人民币

经营场所：重庆市渝北区洪湖东路 9 号 903 号

成立时间：2018 年 8 月 23 日

股东构成：龚华等自然人。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建设项目管理及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

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重庆得胜建设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我司关联方。

（六）杭州滨江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戚金兴

注册资本：311,144.389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杭州市庆春东路 38 号

成立时间：1996 年 8 月 22 日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房屋建筑，商品房销售，水电安装，室内外装璜。

主要股东：杭州滨江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 A 股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杭州滨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其 45.41%股权。

杭州滨江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我司关联方。

（七）杭州宝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兴参

注册资本：1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崇贤街道拱康路 882 号 1 幢 4-419 室

成立时间：2020 年 7 月 27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

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浙江杨帆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杭州宝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我司关联方。

（八）广州番禺雅居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海明

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员岗村广州雅居乐花园会所

成立时间：2000年3月27日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咨询服务；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不含仓储）。

股东构成：勇富集团有限公司GRACE HOME GROUP LIMITED持有其100%股权。

广州番禺雅居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我司关联方。

（九）广州同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力

注册资本：1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丰泽东路106号（自编1号楼）X301-F2658

成立时间：2017年5月19日

经营范围：市场营销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房地产咨询;房地产评估;房地产经纪。

股东构成：曲水广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99.9%股权，广州广骏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0.1%股权。

广州同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我司关联方。

（十）广州恒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严海龙

注册资本：1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南大路广州雅居乐花园公建 1

成立时间：2017 年 7 月 14 日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

股东:萍乡祥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99.99%股权，广州恒隆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0.01%股权。

广州恒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我司关联方。

（十一）上海凝宇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郑达

出资额：462.0979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 年 9 月 18 日

经营场所：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江南大道 1333 弄 11 号楼 1608 室(临港长兴科技园)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包装服

务,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郑达等自然人。

上海凝宇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我司关联方。

（十二）成都轨道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尹波

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成都市天府新区正兴街道宁波路东段 377 号中铁卓越中心 33 楼

成立时间：2018 年 3 月 16 日

股东构成：成都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轨道交通运营管理系统开发；土地整治服务；工程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酒店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成都轨道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我司关联方。

（十三）成都招商北湖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洪彬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09 年 11 月 23 日

注册地址：成都市成华区龙潭寺西路 109 号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项目投资（不含金融、期货、证券）（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房地产经纪、物业管理服务、汽车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成都招商北湖置业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我司关联方。

（十四）成都众禾工程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葛宁

成立日期：2019 年 7 月 13 日

出资额：10 万元人民币

经营场所：四川省成都市新津县花源镇白云路 373 号

主要股东：葛宁等自然人

经营范围：工程项目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

成都众禾工程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我司关联方。

（十五）武汉市东煌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立忠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武汉市江汉区精武路 18 号越秀国际金融汇一期 1 号 4 楼物业服务中心

成立时间：2016 年 1 月 14 日

股东构成：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武汉市东煌实业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我司关联方。

四、财务资助协议主要内容

（一）我司与重庆嘉润的借款协议主要内容

出借人: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人：重庆中房嘉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借款金额与期限：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4,438 万元，借款期限 2 年。

利率与利息：年利率 4.5%。

（二）我司与重庆铭勤的借款协议主要内容

出借人:重庆中交西北置业有限公司

借款人：重庆铭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借款金额与期限：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9,195.6117 万元，借款期限 6 个月。

利率与利息：年利率 9%。

（三）我司与重庆铭秉的借款协议主要内容

出借人:重庆中交西北置业有限公司

借款人：重庆铭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借款金额与期限：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12,728.72568 万元，借款期限 6 个月。

利率与利息：年利率 9%。

（四）我司与台州滨帆的借款协议一主要内容

出借人: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人：台州滨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借款金额与期限：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18,55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

利率与利息：年利率 8%。

（五）我司与台州滨帆的借款协议二主要内容

出借人:中交美庐（杭州）置业有限公司

借款人：台州滨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借款金额与期限：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157.50 万元，借款期限 6 个月。

利率与利息：年利率 8%。

（五）我司与佛山中交的借款协议主要内容

出借人: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人：佛山中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借款金额与期限：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1,421.1 万元，借款期限 6 个月。

利率与利息：不计息。

（六）我司与佛山香颂的借款协议主要内容

出借人: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人：佛山香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借款金额与期限：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8,052.90 万元，借款期限 6 个月。

利率与利息：不计息。

（七）我司与成都幸福汇的借款协议主要内容

出借人:重庆中交西北置业有限公司

借款人：成都金牛区幸福汇轨道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借款金额与期限：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9,904.2372 万元，借款期限 6 个月。

利率与利息：年利率 8%。

（八）我司与武汉嘉秀的借款协议主要内容

出借人: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人：武汉嘉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借款金额与期限：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25,480 万元，借款期限 6 个月。

利率与利息：年利率 8%。

五、财务资助风险防范措施

本次接受财务资助的项目公司均为我司参股或控股的房地产项目公司，其他合作方按合作比例提供财务资助；我司派驻管理人员参

与上述项目公司的运营和管理，能及时掌握项目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我司在提供资助的同时，将持续加强对项目公司的经营管理，积极跟踪项目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进展，控制资金风险，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六、董事会意见

我司本次对项目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有利于保障项目公司房地产项目的顺利推进，符合公司正常经营需要；项目公司所开发的房地产项目经营情况正常，合作方按合作比例提供财务资助；公司派驻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参与项目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七、提供财务资助后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承诺

我司承诺在提供上述财务资助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

八、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我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余额为 958,354.61 万元，占我司 2022 年末经审计归母净资产比例为 291％；其中我司对有股权关系的房地产项目公司提供股东借款余额为 546,191.95 万元，占我司 2022 年末经审计归母净资产比例为 166％；合作方从我司并表房地产项目公司调用富余资金余额为 412,162.66 万元，占我司 2022 年末经审计归母净资产比例为 125%。公司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借款。

九、备查文件

（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特此公告。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6 日